

证券代码：872164

证券简称：ST 云能智

主办券商：红塔证券

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梁永京女士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和表决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9,96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4. 其他列席会议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3 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24 年董事会的工作重点。

2. 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9,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3 年监事会履行职责情况及对公司经营、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等工作的监督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 2024 年监事会的工作计划。

2. 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9,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总结了 2023 年财务运营情况。

2. 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9,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

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自身战略制定的经营目标及发展规划，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9,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5）及《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6）。

2.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9,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以及战略布局的顺利实施，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

金转增股本。

2.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9,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2.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9,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2.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9,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2.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9,96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炜衡（昆明）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晓岚、陈自航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云南能投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